



#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 关于浙江宏达经编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

上会师报字(2007)第 0251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规定,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们”)重点关注了浙江宏达经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各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发生及会计处理情况,并对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对各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是否按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报告如下:

### 一、非经常性损益界定依据及界定范围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 二、近三年又一期主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会计处理

#### (一) 2006 年度

1、资产减值损失转回,冲减“资产减值损失”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915,407.30 元,内容为:

- (1) 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711,088.90 元;
-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04,318.40 元。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冲减“财务费用”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264,000.00 元,内容为:

根据海宁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市外经[2006]06号“关于印发《海宁市引进人才专项资金使用暂行办法》的通知”,取得财政贴息 264,000.00 元,冲减“财务费用”。



#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非经常性损益为4,950,131.00元，内容为：

(1) 根据海宁市人民政府 海政发[2003]17号“关于印发《海宁市引进人才专项资金使用暂行办法》的通知”，取得引进人才专项经费4,000.00元；

(2)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行[2005]287号“关于下达2005年海宁市第三批科技三项经费的通知”，取得科技三项经费90,000.00元；

(3) 根据海宁市人民政府海政发[2004]47号“关于印发《海宁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取得专利项目财政补助7,000.00元；

(4)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1999]1号“关于大力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化的决定”，取得财政奖励4,040,000.00元；

(5)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行[2006]182号“关于下达2006年海宁市第三批科技三项经费的通知”，取得科技三项经费150,000.00元；

(6)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财预[2006]77号“关于下达2006年科技专项经费使用计划的通知”，取得科技三项经费60,000.00元；

(7) 根据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市科局[2006]35号“关于下达科技中心专项资金的的通知”，取得专项补助资金384,431.00元；

(8) 根据海宁市财政、海宁市经济贸易局海财企[2006]266号“关于下达2005年度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取得节能奖励40,000.00元；

(9)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海财企[2006]242号“关于拨付2005年度企业境内外参展财政奖励的通知”，取得财政奖励35,000.00元；

(1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贸易局海经财企[2006]290号“关于兑现2005年扶大扶强和行业龙头奖励的通知”，取得财政奖励100,000.00元；

(11) 根据海宁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市外经贸[2005]190号“关于组织申报2005年度企业出口信用保险补贴的通知”，取得财政补贴20,300.00元；

(12) 根据海宁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市外经贸[2006]91号“关于申报2005年度外贸出口奖励的通知”，取得财政奖励9,400.00元。



上海上合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13) 根据嘉兴市人事局嘉人专[2006]43号“关于核拨给2005年度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取得技术经费10,000.00元。

4、计入“营业外收入”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为 285,703.20 元，内容为：

- (1) 出售固定资产收益 277,703.20 元；
- (2) 赞助收入 8,000.00 元。

5、计入“营业外支出”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为 90,413.23 元，内容为：

- (1) 出售固定资产损失 6,488.80 元；
- (2) 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568.43 元；
- (3) 对外捐赠 75,400.00 元；
- (4) 支付残疾人工资和残疾人保障基金 7,956.00 元。

上述事项共影响 2006 年度所得税增加 69,913.28 元，影响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6,254,914.99 元。

(二) 2005 年度

1、资产减值损失转回，冲减“资产减值损失”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252,484.62 元，内容为：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转回 252,484.62 元。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925,000.00 元，内容为：

(1)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行[2004]252号“关于下达2004年海宁市第二批科技三项费用的通知”，取得科技三项经费100,000.00元；

(2) 根据海宁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市外经贸[2005]25号“关于核拨2004年度进出口企业网站建设补贴的通知”，取得网站建设项目补贴15,000.00元；



#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3) 根据嘉兴市人事局嘉人专[2005]21号“关于申报2005年度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及核拨2004年度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取得引进人才专项资助经费10,000.00元；

(4)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行[2005]102号“关于下达2005年海宁市第一批科技三项费用的通知”，取得宏达高性能经编材料拨款200,000.00元、汽车顶蓬软泡面料等三项拨款20,000.00元、汽车特种内饰面料拨款10,000.00元、GM高性能汽车内饰面料拨款100,000.00元；

(5)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环境保护局海财农[2005]119号“关于下达2004年市环保专项资金财政补助(贴息)的通知”收到的环境保护项目财政补助80,000.00元；

(6) 根据海宁市经济贸易局、海宁财政局海经贸经[2005]439号“关于兑现2004年扶大扶强和行业龙头奖励的通知”收到的行业龙头企业奖励200,000.00元；

(7)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行[2005]211号“关于下达2005年海宁市第二批科技三项费用的通知”收到的40,000.00元；

(8)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科罚条[2004]206号“关于印发《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取得补助经费150,000.00元。

3、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27,995.64 元，内容为：

- (1) 出售固定资产收益 19,886.43 元；
- (2) 违约金收入 7,813.00 元；
- (3) 出售废品收入 296.21 元。

4、公司计入“营业外支出”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177,057.30 元，内容为：

- (1) 出售固定资产损失 8,815.22 元；
- (2) 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10,262.08 元；
- (3) 对外捐赠 150,220.00 元；
- (4) 支付残疾人工资 7,760.00 元。



#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上述事项共影响 2005 年度所得税减少 33,293.18 元，影响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1,061,716.14 元。

## (三) 2004 年度

1、资产减值损失转回，冲减“资产减值损失”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299,791.05 元，内容为：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转回 180,566.66 元；

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转回 119,224.39 元。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冲减“财务费用”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898,000.00 元，内容为：

(1)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海财建外经[2004]27 号“关于下达 2003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的通知”，取得财政贴息 150,000.00 元；

(2)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03 年省环保项目财政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取得财政贴息 100,000.00 元；

(3) 根据海宁市经济贸易局、海宁市财政局海经贸技[2004]73 号“关于下达 2003 年度海宁市产业结构调整重点技改项目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取得财政贴息 120,000.00 元；

(4) 根据海宁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市外经[2004]59 号“关于下达 2003 年度中外合资企业中方投资者贴息的通知”，取得财政贴息 264,000.00 元；

(5) 根据海宁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市外经[2004]235 号“关于下达 2004 年度中外合资企业中方投资者贴息的通知”，取得财政贴息 264,000.00 元。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9,492,091.00 元，内容为：

(1) 根据海宁市人事局海市人[2004]40 号“转发《关于申报 2004 年度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及核拨 2003 年度引进国外专家项目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的通知”，



#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取得专项补助经费 10,000.00 元;

(2) 根据海宁市经济贸易局、海宁市财政局等四部门联合下发的海经贸经[2004]170号“关于对 2003 年度省级名牌产品和著名商标进行奖励的通知”，取得奖励资金 100,000.00 元;

(3) 根据海宁财政局海财企[2004]38号“关于下达 2002 年度中央外贸出口贴息资金的通知”，取得出口贴息 58,491.00 元;

(4) 根据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宁市财政局海财行[2003]107号“关于下达 2003 年海宁市第一批科技三项费用的通知”，取得科技三项经费补贴 20,000.00 元;

(5) 根据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宁市财政局海财行[2004]111号“关于下达 2004 年海宁市第一批科技三项费用的通知”，取得科技三项经费补贴 60,000.00 元;

(6) 根据海宁市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海宁市发展计划局、海宁市财政局海信办[2004]5号“关于下达 2003 年海宁市信息化发展专项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取得科技三项经费补贴 70,000.00 元;

(7) 根据海宁市经济贸易局、海宁市财政局海经贸经[2004]192号“关于兑现 2003 年扶大扶强和行业龙头奖励的通知”，取得财政奖励 300,000.00 元;

(8)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财预[2004]135号“关于下达高新技术产品企业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取得财政奖励16,000.00元;

(9)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财预[2004]138号“关于下达省级新产品企业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取得财政奖励45,000.00元;

(10) 根据海宁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海宁财政局海市外经贸[2004]105号“关于出口企业申报2003年度一般贸易出口增量补贴的通知”，取得出口贴息282,600.00元;

(11)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1999]1号“关于大力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化的决定”，取得财政补助5,600,000.00元;

(12) 根据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浙经贸投资[2004]728号“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关于下达 2004 年第一批企业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国债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取得国债项目资金 2,930,000.00 元。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4、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103,955.67 元，内容为：

- (1) 出售固定资产收益 27,455.67 元；
- (2) 违约金收入 76,5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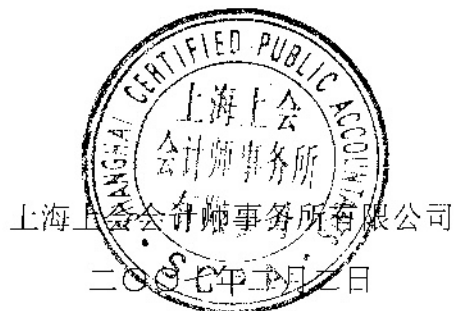
5、公司计入“营业外支出”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548,206.01 元，内容为：

- (1) 出售及报废固定资产损失 6,915.28 元；
- (2) 支付税收滞纳金 1,851.33 元；
- (3) 对外捐赠 531,710.00 元，其中，捐赠给海宁慈善总会 500,000.00 元；
- (4) 支付残疾人工资 7,729.40 元。

上述事项共影响 2004 年度所得税减少 135,527.37 元，影响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10,381,159.08 元。

### 三、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对上述各项非经常性损益的认定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会计处理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要求。



#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04年度至2006年度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1,214.40	11,071.21	20,540.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214,131.00	925,000.00	10,390,09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超过同等风险条件下银行利息部分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投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5,924.43	-160,132.87	-464,790.73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915,407.30	252,484.62	299,791.05
上述各项对所得税的累计影响	-69,913.28	33,293.18	135,527.3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254,914.99	1,061,716.14	10,381,159.08

编制单位：浙江宏盛轻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